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三水区污水厂配套管网综合建设工程-三水大道及 495 县道涉路安全评价编制咨询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佛山市三水产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驿南路 5 号通号天聚广场一区 157 一层 102(住所申报) 联系电话：13924886594 联系人：黄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三水区污水厂配套管网综合建设工程-三水大道及 495 县道涉路安全评价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公路评估咨询甲级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三水大道及 495 县道涉路安全评价工程涉路施工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技术评价。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服务地点：三水区乐平街道 2. 提供服务地点：在施工现场提供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下浮率 0%~60%。 3. 计价标准：按照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以及《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工程咨询服务(境内)人工成本要素信息调查情况的通报》(中咨协政〔2015〕46 号)的标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服务期详见合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在完成合同内容后，按双方确定的实际发生量确定最终结算价。
11	违约责任	1、建设单位违反本合同约定，未按时向承包单位支付安评服务费时，承包单位有权相应顺延提交报告书的时间。建设单位逾期付款需向承包单位提出书面说明，承包单位保留追究责任的权利。 2、若由于承包单位原因导致本合同提前解除或终止(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建设单位将不支付承包单位任何合同金额，承包单位已收取的建设单位款项应全额退还建设单位，建设单位、代建单位保留追究承包单位违约责任的权利。 3、由于国家和广东省相关政策和项目管理要求等原因、项目选

		址原因等原因造成项目审批受阻，承包单位不承担责任，建设单位、代建单位应与承包单位协商采取补救措施。 4、因建设单位、代建单位未能及时提交相关报审资料给审批部门超过最终付款日期时，则按合同总额支付。 5、承包单位原因导致报告书技术质量未能按本合同的约定节点通过评审的，承包单位除应按照审批要求进行修改直至满足审批要求。 6、因承包单位原因导致合同解除的，应向建设单位退还已收收取的合同款项，并建设单位有权按合同总价的5%向承包单位收取违约金。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无

